

吉林省发展改革委 吉林省教育厅文件 吉林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吉发改社会联〔2019〕491号

关于做好我省《开展产教融合型企业建设 培育试点的通告》有关宣传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县（市）发展改革委、教育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各中高等职业学校、技工学校，普通本科高校：

为做好《吉林省发展改革委、教育厅、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关于开展产教融合型企业建设培育试点的通告》（以下简称《通告》）宣传工作，现请各有关单位于2019年7月24日在本单位官方网站、微博、微信公众号等对外媒介上转发《通告》内容

(详见附件)。同时，请各有关学校向与本校开展校企合作的企业转发《通告》，并积极配合有意愿申请我省产教融合建设培育的合作企业做好相关申报事宜。

附件：《吉林省发展改革委 教育厅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关于开展产教融合型企业建设培育试点的通告》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省发改委 社会处 李 克 0431—88904560

省教育厅 职成处 孙大文 0431—82722108

省人社厅 职建处 尚绪更 0431—88690627



吉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19年7月23日印发
